

标段编号：2408-440300-04-01-900042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华英路C段（华英路B段-赤湾六路段）市政道路工程（一期）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19日

## 1、投标人业绩情况

(1)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1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事务署	南山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简化招标）	深圳南山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电气工程	2022年03月16日—2023年03月30日	8072.93 1513	已完工
2	阳江市中阳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第二阶段)土地平整及市政道路工程	广东阳江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电气工程	2018年11月08日—2023年12月18日	7660.08 7272	已完工
3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简化招标）	深圳南山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电气工程	2022年02月16日—2023年09月13日	6800.40 1646	已完工
4	汕头市中海宏洋地产有限公司	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溪园路中段)	广东汕头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电气工程	2023年03月14日—2023年10月27日	2404.12 6635	已完工
5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石岩街道南天路环境整治工程	深圳宝安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电气工程	2020年06月26日—2021年12月01日	2024.89 8347	已完工

(1)、南山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简化招标）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10092002001

标段名称：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简化招标）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8072.931513万元

中标工期：300天

项目经理(总监)：黄涛



本工程于 2022-01-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3-0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鄧江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3-08

蔣慕川

查验码: 790011952500181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CRLCJ-NS21-CXDD01-ZB-221001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简化招标)】**

**施工总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3】月



# 目录

<b>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b> .....	<b>4</b>
一、工程概况.....	4
二、工程承包范围.....	5
三、合同工期.....	7
四、工程质量标准.....	7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7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7
七、词语含义.....	8
八、双方承诺.....	8
九、合同份数.....	9
十、合同生效.....	9
<b>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b> .....	<b>1 1</b>
1. 一般约定.....	1 1
2. 发包人.....	2 1
3. 总承包人.....	2 2
4. 监理人.....	3 6
5. 工程质量.....	3 7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3 8
7. 工期和进度.....	4 7
8. 材料与设备.....	5 2
9. 试验检验与样品.....	5 8
10. 变更.....	6 1
11. 价格调整.....	6 3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6 8
13. 竣工验收.....	7 9
14. 竣工结算.....	8 1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8 3
16. 违约.....	8 6
17. 不可抗力风险.....	9 0
18. 保险.....	9 3
19. 索赔.....	9 6
20. 争议解决.....	9 8
<b>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b> .....	<b>1 0 1</b>
1. 一般约定.....	1 0 1
2. 发包人.....	1 0 2
3. 总承包人.....	1 0 2
4. 监理人.....	1 0 4
5. 工程质量.....	1 0 5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 0 5

7. 工期和进度.....	1 0 6
8. 材料与设备.....	1 0 7
9. 试验与检验.....	1 0 8
10. 变更.....	1 0 8
11. 价格调整.....	1 0 9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 1 4
13. 竣工验收.....	1 1 8
14. 竣工结算.....	1 1 9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1 2 0
16. 违约.....	1 2 0
17. 不可抗力.....	1 2 1
18. 保险.....	1 2 2
20. 争议解决.....	1 2 2
<b>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b>	<b>1 2 3</b>
<b>第五部分 合同附件.....</b>	<b>1 2 6</b>
附件七：工程质量保修书.....	1 2 6
附件八：中标通知书.....	1 3 0
附件九：商务标投标报价.....	1 3 1
附件十四：答疑补遗文件.....	1 3 1
附件十八：工程资金监管协议.....	1 3 7
附件十九：华润置地与合作方廉洁协议.....	379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施工总承包人（乙方）：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赵永涛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鉴于：

1. 总承包人已明确知悉：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总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总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简化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工程内容：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示范段南起海德三道、跨滨海大道、北至海天一路，为城市主干道，主道双向4车道，辅道单向2车道，红线宽60米，改造主道长度约750米、4条辅道总长度约1090米，包含2处平面交叉口、1座立交桥桥面铺装部分改造。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设施工程、景观工程、桥面铺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迁改工程、智慧工程、地铁保护、交通疏解工程、水土保持工程、配套建筑工程等。项目总投资额为272880万元。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南发改批（2021）241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设施工程、景观工程、桥面铺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迁改工程、智慧工程、地铁保护、交通疏解工程、水土保持工程、配套建筑工程等（除绿化工程外）。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u>  </u> <input type="checkbox"/> 桩径： <u>  </u> 数量： <u>  </u>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u>  </u>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u>  </u>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u>  </u>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u>  </u>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u>  </u>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宽: __高: 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__宽: 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宽: __高: 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 __米 √污水管: 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宽: 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宽: __高: __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景观工程、桥面铺装工程、电气工程、迁改工程、智慧工程、地铁保护、交通疏解工程、水土保持工程、配套建筑工程等。

### 3. 其它工程

/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2月28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2月2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0天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满足《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及局部修订》要求。

###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捌仟零柒拾贰万玖仟叁佰壹拾伍元壹角叁分（¥80729315.13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玖拾贰万肆仟壹佰元整（¥11924100.00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肆万陆仟壹佰零壹元叁角陆分（¥2246101.36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城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号：4425 0100 0120 0000 1281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总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技术要求；
  -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总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九、双方承诺

1、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总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总承包人叁份。

##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3月16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有限公司  
住所: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蒋慕川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 (公章)   
住所: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简化招标)

建设单位(公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3月30日

发出日期: 2023年3月30日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简化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主道长752米，辅道长872米	工程造价（万元）	8072.931513
结构类型	道路综合提升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05月15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3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7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广安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南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已办理建设工程施工告知书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已形成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及设计图纸要求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韩 森 注册号: 4405557-AY010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有效期至2025-04-15 2023年3月30日	 (公章) 黄涛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1442019202005262(00)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3月3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3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3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3月30日

(2)、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第二阶段)土地平整及市政道路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招标项目编号: 阳西住建(2018)第035号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第二阶段)土地平整及市政道路工程,于2018年9月30日10时00分开标,已完成评标工作和向阳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管部门提交了该项目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现确定你公司为中标人,请你公司在收到本通知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项目承包合同。

建设规模	本工程项目范围面积为657.31亩,土地平整需挖土184万m <sup>3</sup> ,回填土方88.6万m <sup>3</sup> ,余下土方回填至三期(第一阶段)土地范围,市政道路规划总长约为4057.7米,主要有厨邦大道、中山大道、中炬大道、慧义路、仁义路、礼仪南路、忠义南路、孝义路、勇义路、卓越路、灵犀河。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工期	510日历天
中标价(元)	76600872.72	中标下浮率(%)	8.44%
承包范围	本工程施工图纸列明的全部内容和招标工程量清单列明的全部内容		
承包方式	采用单价合同承包方式		
承诺质量标准	国家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及其资格等级	张伯汉(一级注册建造师)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18年11月8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18年11月8日		
 江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2018年11月12日			

注:本通知一式五份。招标人、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阳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管理部门各执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第二阶段）土地平整及市政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阳江市中阳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8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第二阶段）土地平整及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规划范围内成功路西南一侧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项目范围面积为657.31亩，土地平整需挖土184万m³，回填土方88.6万m³，包括土方工程、路基强夯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污水泵站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等。市政道路规划总长约4057.7米	工程造价（万元）	76600872.72元
结构类型	市政基础设施	开工日期	2019年3月8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721201903270102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18日
监督单位	阳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阳江市中阳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地质勘察基础工程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市弘基市政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阳西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广东中铭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10月28日		合格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具有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注册号：4405533-AY002 有效期至：至2024年12月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8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2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2月8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陈雄颜	阳江市中阳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陈雄颜
陈肖彬	阳江市中阳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陈肖彬
张湘豫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张湘豫
黄炜东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黄炜东
赵永涛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赵永涛
陈金龙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陈金龙
欧阳钊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欧阳钊
曾栋材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曾栋材
韩小林	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公司		韩小林
张戈	广州市弘基市政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张戈
方火伟	阳江市中阳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方火伟

正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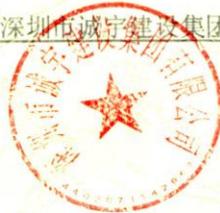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第二阶段)土地平整及市政  
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规划范围内成功路西南一侧

发 包 人: 阳江市中阳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阳江市中阳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第二阶段）土地平整及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规划范围内成功路西南一侧

工程内容：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第二阶段）土地平整及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纸列明的全部内容

工程规模：本工程项目范围面积为 657.31 亩，土地平整需挖土 184 万 m<sup>3</sup>，回填土方 88.6 万 m<sup>3</sup>，余下土方回填三期（第一阶段）土地范围，市政道路规划总长约为 4057.7 米，主要有厨邦大道、中山大道、中炬大道、蕙义路、仁义路、礼仪南路、忠义南路、孝义路、勇义路、卓越路、灵犀河。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2017-441721-48-03-011437

资金来源：单位自筹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第二阶段）土地平整及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图纸列明的全部内容和招标工程量清单列明的全部内容。

###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510天。

拟从 2018 年 12 月 1 日开始施工，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竣工完成。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国家合格标准

### 五、合同价款

合同承包价（大写）：柒仟陆佰陆拾万零捌佰柒拾贰元柒角贰分

(小写): 76600872.72 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 ① 招标人设置暂列金额: 7269190.58 元; ② 安全文明施工费(含扬尘污染防治和用工实名制管理费用,下同) 1918470.20 元; ③ 建筑意外伤害保险费 133361.16 元。暂列金额和建筑意外伤害保险费若发生的计算, 不发生的不能计算。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 2018 年 11 月 29 日

订立合同地点: 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生效。

发包人: 阳江市中阳联合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中兴路诚宇大厦四楼 4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4279226

传真: 0755-8427966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城支行

帐号: 44250100012000001022

邮政编码: 518112

电子邮箱:

##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一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阳江市中阳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证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第二阶段)土地平整及市政道路工程(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等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质量保修书。

#### 1. 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其他项目。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如下:

- 1.
- 2.
- 3.

#### 2. 质量保修期

2.1 质量保修期从合同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2.2 合同工程质量保修期,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伍年;
3.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贰年;
4. 供热、供冷系统工程为贰个采暖期、供冷期;
5. 装饰装修工程为贰年;
6. 其他项目 道路及排水工程为贰年、路灯工程为贰年、交通工程为壹年、绿化工程为壹年。

#### 3. 质量保修责任

3.1 属于保修范围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的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保修。

3.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3 在国家规定的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应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和安全。凡出现质量问题,应立即报告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经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后,承包人应立即实施保修。

3.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4. 质量保修费用

质量保修等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 5. 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支付和使用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84 条赋予的规定一致。

#### 6. 其他

6.1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其他质量保修事项:

6.2 本质量保修书,由合同双方当事人在承包人对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时签署,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6.3 本质量保修书,自合同双方当事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质量保修期满后失效。

发包人：阳江市中阳联合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2018年11月29日

承包人：深圳市诺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0755-84279238

2018年11月29日

(3)、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简化招标）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10094004001

标段名称：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简化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6800.401646万元

中标工期：363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倪兴华



本工程于 2022-01-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1-2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1-29



查验码：646277141851902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9月13日

发出日期： 2023年9月1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约2km	工程造价（万元）	6800.4
结构类型	道路整治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15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7月1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3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湖南省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鲲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宏升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7月18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11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5	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6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7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了该项目所有施工内容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根据设计要求以及施工验收规范相关规定,本工程实物质量合格,施工技术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设备安装	根据设计要求以及施工验收规范相关规定,本工程实物质量合格,施工技术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13日	(公章) 总监工程师:(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9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9月13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9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印章) 2023年9月13日	

合同编号：\_\_\_\_\_

【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总承包人(乙方)：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2618 号

法定代表人：钟海锐

联系人：郑东璇

联系电话：15602900039

电子邮箱：yh.jdc.jb@szns.gov.cn

传真：                    

施工总承包人（乙方）：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玉泉路 128 号建安大院综合楼 301

法定代表人：赵永涛

联系人：赵永涛

联系电话：0755-26911773

电子邮箱：896229763@qq.com

传真：0755-2691177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简化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内

工程内容：项目位于南山区粤海街道内，改造范围包括创业路、后海大道及龙城路3条路，道路总长约2km。其中创业路西起南海大道，东至后海滨路，为城市主干路，道路全长1.20km，红线宽40m；后海大道南起龙城路，北至创业路，为城市主干路，道路全长约0.27km，红线宽49m；龙城路西起后海大道，东至创业路，为支路，道路全长约0.59km，红线宽16m。创业路学府中学段，以及龙城路的浪琴屿花园段、蔚蓝海岸花园段等部分围墙翻新，预估约600米。本次发包工程估价7543万元。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南发改批[2021]441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设施工程、景观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迁改工程、智慧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绿化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等，以及发包人交与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桥梁工程	□座	电力管道工程	□米
隧道工程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米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长：宽：高：	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设施工程、景观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迁改工程、智慧工程、交通疏解工程。

3. 其它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月25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月2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63天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陆仟捌佰万零肆仟零壹拾陆元肆角陆分（¥68004016.46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陆万零捌佰玖拾玖元捌角壹分（¥3460899.81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总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总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支付方式

###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的开工预付款为：合同暂定金额（扣除暂列金额）的20%（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预付款）

预付款保函金额等于预付款金额，预付款保函的受益人为：具体要求以发包人通知为准。

开工预付款应按如下规定扣回：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含预付款）的第2期开始分5次等额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格的85%前扣完。

开工预付款的其他支付要求参照通用条款内约定执行。

###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1) 总承包人于每次付款每月25日之前将工程进度款报送给发包人，发包人审核完成后，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85%进行期中支付，累计支付到合同暂定总价的85%时暂停支付；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算资料报发包人审核后，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累计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90%；

(3) 结算完成并经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或经区财政部门同意达到付款要求后累计支付至审定价 97%，若有政府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审定金额为准；

(4) 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支付。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城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 0100 0120 0000 1281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总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技术要求；
-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总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九、双方承诺

1、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总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总承包人叁份。

##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2月16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钟海锐

委托代理人：郑东璇

电 话：0755-86534883

传 真：

开 户 银 行：中国工商银行南山支行

账 号：4000020319200294924

邮 政 编 码：518057

承 包 人：(公章)深圳市德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玉泉路

128号建安大院综合楼301

法定代表人：赵永涛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6911773

传 真：0755-26911773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004 0000 3790

邮 政 编 码：518052

(4)、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溪园路中段）

<p>中华人民共和国</p> <h1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h1> <p>编号:440540202305230102</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p> <p>特发此证</p>		<table border="1">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2">汕头市中海宏洋地产有限公司</td></tr>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溪园路中段)</td></tr> <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2">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浜片区00218、00217地块</td></tr> <tr><td>建设规模</td><td>合同价格</td><td>2404.1200万元</td></tr> <tr><td>工程总承包单位</td><td colspan="2"></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2">汕头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2">科设勘察设计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2">深圳市疏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2">中湖监理有限公司</td></tr> <tr><td>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td><td>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td><td>谢耀荣</td></tr> <tr><td>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td><td>郑耀辉</td><td>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td><td>陈亚涛</td></tr> <tr><td>总监理工程师</td><td>谢北平</td><td>合同工期</td><td>2023.05-2023.08</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3">质量安全监督号:汕华质安登【2023】11号</td></tr> </table>	建设单位	汕头市中海宏洋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溪园路中段)		建设地址	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浜片区00218、00217地块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	2404.1200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汕头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科设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疏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湖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谢耀荣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耀辉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亚涛	总监理工程师	谢北平	合同工期	2023.05-2023.08	备注	质量安全监督号:汕华质安登【2023】11号		
建设单位	汕头市中海宏洋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溪园路中段)																																											
建设地址	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浜片区00218、00217地块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	2404.1200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汕头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科设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疏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湖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谢耀荣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耀辉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亚涛																																									
总监理工程师	谢北平	合同工期	2023.05-2023.08																																									
备注	质量安全监督号:汕华质安登【2023】11号																																											
  <p>发证机关:汕头市经济文化合作区建设 与城市管理局 4405075073040</p>		<p>注意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本证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li> <li>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li> <li>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li> <li>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li> <li>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li> <li>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li> <li>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li> </ol>																																										

GF-2020-0216

#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示范文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 说 明

为指导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市场监管总局对《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试行）》（GF-2011-0216）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GF-2020-0216）（以下简称《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件和专用合同条件三部分组成。

####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1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订立时间、订立地点、合同生效和合同份数，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 （二）通用合同条件

通用合同条件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通用合同条件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第 1 条 一般约定，第 2 条 发包人，第 3 条 发包人的管理，第 4 条 承包人，

第5条 设计,第6条 材料、工程设备,第7条 施工,第8条 工期和进度,第9条 竣工试验,第10条 验收和工程接收,第11条 缺陷责任与保修,第12条 竣工后试验,第13条 变更与调整,第14条 合同价格与支付,第15条 违约,第16条 合同解除,第17条 不可抗力,第18条 保险,第19条 索赔,第20条 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总承包活动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的实际需要。

### (三) 专用合同条件

专用合同条件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不同建设项目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通用合同条件原则性约定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合同条件。在编写专用合同条件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件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件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合同条件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件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对于在专用合同条件中未列出的通用合同条件中的条款,合同当事人根据建设项目的具体情况认为需要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可在专用合同条件中,以同一条款号增加相关条款的内容。

## 二、《示范文本》的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承发包活动。

###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

《示范文本》为推荐使用的非强制性使用文本。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照《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b> .....	<b>1</b>
一、工程概况.....	1
二、合同工期.....	1
三、质量标准.....	2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2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3
六、合同文件构成.....	3
七、承诺.....	4
八、订立时间.....	4
九、订立地点.....	4
十、合同生效.....	4
十一、合同份数.....	4
<b>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件</b> .....	<b>6</b>
第1条 一般约定.....	6
1.1 词语定义和解释.....	6
1.2 语言文字.....	12
1.3 法律.....	13
1.4 标准和规范.....	13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14

1.6 文件的提供和照管.....	15
1.7 联络.....	16
1.8 严禁贿赂.....	17
1.9 化石、文物.....	17
1.10 知识产权.....	18
1.11 保密.....	19
1.12 《发包人要求》和基础资料中的错误.....	19
1.13 责任限制.....	20
1.14 建筑信息模型技术的应用.....	20
第2条 发包人.....	20
2.1 遵守法律.....	20
2.2 提供施工现场和工作条件.....	21
2.3 提供基础资料.....	22
2.4 办理许可和批准.....	22
2.5 支付合同价款.....	23
2.6 现场管理配合.....	23
2.7 其他义务.....	24
第3条 发包人的管理.....	24
3.1 发包人代表.....	24
3.2 发包人人员.....	25
3.3 工程师.....	26
3.4 任命和授权.....	27
3.5 指示.....	27
3.6 商定或确定.....	28

3.7 会议.....	29
第4条 承包人.....	29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29
4.2 履约担保.....	31
4.3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31
4.4 承包人人员.....	34
4.5 分包.....	35
4.6 联合体.....	37
4.7 承包人现场查勘.....	37
4.8 不可预见的困难.....	38
4.9 工程质量管理.....	38
第5条 设计.....	39
5.1 承包人的设计义务.....	39
5.2 承包人文件审查.....	40
5.3 培训.....	42
5.4 竣工文件.....	43
5.5 操作和维修手册.....	43
5.6 承包人文件错误.....	44
第6条 材料、工程设备.....	45
6.1 实施方法.....	45
6.2 材料和工程设备.....	45
6.3 样品.....	48
6.4 质量检查.....	50
6.5 由承包人试验和检验.....	52

6.6 缺陷和修补.....	54
第7条 施工.....	54
7.1 交通运输.....	55
7.2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56
7.3 现场合作.....	57
7.4 测量放线.....	58
7.5 现场劳动用工.....	58
7.6 安全文明施工.....	59
7.7 职业健康.....	62
7.8 环境保护.....	63
7.9 临时性公用设施.....	64
7.10 现场安保.....	65
7.11 工程照管.....	66
第8条 工期和进度.....	66
8.1 开始工作.....	66
8.2 竣工日期.....	67
8.3 项目实施计划.....	67
8.4 项目进度计划.....	68
8.5 进度报告.....	69
8.6 提前预警.....	70
8.7 工期延误.....	71
8.8 工期提前.....	72
8.9 暂停工作.....	73
8.10 复工.....	75

第 13 条 变更与调整.....	91
13.1 发包人变更权.....	91
13.2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91
13.3 变更程序.....	92
13.4 暂估价.....	94
13.5 暂列金额.....	95
13.6 计日工.....	95
13.7 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	96
13.8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97
第 14 条 合同价格与支付.....	99
14.1 合同价格形式.....	99
14.2 预付款.....	100
14.3 工程进度款.....	101
14.4 付款计划表.....	103
14.5 竣工结算.....	104
14.6 质量保证金.....	106
14.7 最终结清.....	108
第 15 条 违约.....	109
15.1 发包人违约.....	109
15.2 承包人违约.....	111
15.3 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112
第 16 条 合同解除.....	112
16.1 由发包人解除合同.....	112
16.2 由承包人解除合同.....	116

16.3 合同解除后的事项.....	119
第 17 条 不可抗力.....	119
17.1 不可抗力的定义.....	119
17.2 不可抗力的通知.....	119
17.3 将损失减至最小的义务.....	120
17.4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120
17.5 不可抗力影响分包人.....	121
17.6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121
第 18 条 保险.....	122
18.1 设计和工程保险.....	122
18.2 工伤和意外伤害保险.....	122
18.3 货物保险.....	123
18.4 其他保险.....	123
18.5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123
第 19 条 索赔.....	125
19.1 索赔的提出.....	125
19.2 承包人索赔的处理程序.....	126
19.3 发包人索赔的处理程序.....	126
19.4 提出索赔的期限.....	127
第 20 条 争议解决.....	127
20.1 和解.....	127
20.2 调解.....	127
20.3 争议评审.....	127
20.4 仲裁或诉讼.....	129

20.5 争议解决条款效力.....	130
<b>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件.....</b>	<b>131</b>
第1条 一般约定.....	131
第2条 发包人.....	134
第3条 发包人的管理.....	135
第4条 承包人.....	136
第5条 设计.....	139
第6条 材料、工程设备.....	140
第7条 施工.....	141
第8条 工期和进度.....	143
第9条 竣工试验.....	145
第10条 验收和工程接收.....	146
第11条 缺陷责任与保修.....	147
第12条 竣工后试验.....	147
第13条 变更与调整.....	148
第14条 合同价格与支付.....	149
第15条 违约.....	153
第16条 合同解除.....	153
第17条 不可抗力.....	154
第18条 保险.....	154
第20条 争议解决.....	155
专用合同条件附件.....	157
附件1 《发包人要求》.....	158
附件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162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	163
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	166
附件 5 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表 .....	167
附件 6 价格指数权重表 .....	168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汕头市中海宏洋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溪园路中段）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溪园路中段）工程。

2. 工程地点：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 00218、00217 地块。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4. 资金来源：/。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溪园路中段）道路长度 706.49 米，道路宽度 30 米。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范围包括道路、交通、雨水、污水、给水、照明、电力、通信、绿化、软基等工程专业施工。。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03 月 15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 年 03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0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9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零肆万壹仟贰佰陆拾陆元叁角伍分（¥24,041,266.35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大写）：贰拾捌万捌仟肆佰玖拾伍元贰角整（小写）：（¥288,495.20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通用合同条件；
- （5）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订立。

##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汕头市 订立。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订立合同当日 生效。

##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

914405000917737370

地址: 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汕港路1号宝能时代湾南区3栋20层2001-2010号

邮政编码: 515000

法定代表人: 杨林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4) 81881052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长平支行

账号: 2003023909200074445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211445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玉泉路128号建安大院综合楼3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赵永涛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26911773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城支行

账号: 44250100012000001022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溪园路中段)

建设单位(公章): \_\_\_\_\_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27日

发出日期: 2023年10月2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 (溪园路中段)	工程地点	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 00218、00217地块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溪园路中 段)道路长度706.49米,道路宽度30米。	工程造价 (万元)	2404.1200万
结构类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23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540202305230102	竣工日期	2023年10月27日
监督单位	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建设工程 质量与安全中心	监督登记号	汕华质安登【2023】11号
建设单位	汕头市中海海洋地产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汕头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科设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中建东粤工程检测有限公 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3年5月23日	440540202305230102	同意通过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22年11月24日	4405072211040001-TX- 001/	同意通过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7004  
 单  
 院  
 公司  
 出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已按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成，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完整，工程安全抽查记录齐全，观感质量评定为好，达到国家现行建筑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工程竣工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设备 安装	/	
工程未 达到使 用功能 的部位 (范围)	无		
参加 验收 单位 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7日	 (公章) 梁成 注册号44026061 总监理工程师有效执业资格印章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7日	 (公章) 陈亚涛 注册号24420执业资格印章 建筑市政 2024.09.07 深圳市城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谢锦棠  
 注册号: 4401736-AY003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汕华建备[2023]018号

编号: 市政竣·通-12  
建验备20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竣工验收备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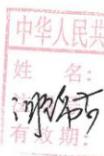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 (或代建单位)	汕头市中海宏洋地产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工程名称	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溪园路中段)		
工程地点	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00218、00217地块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道路(桥梁)长度 等]	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溪园路中段) 道路长度 706.49米,道路宽度30米。		
结构类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用途	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23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27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540202305230102		
施工图审查意见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第46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通过。		
勘察单位名称	汕头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科设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行业专业乙级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监理单位名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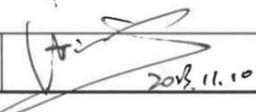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p>勘察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10月27日</p>
<p>设计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10月27日</p>
<p>施工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10月27日</p>
<p>监理单位意见</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2023年10月27日</p>
<p>代建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_____ (公章)</p> <p>年 月 日</p>
<p>建设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10月27日</p>

1004  
设计  
公司  
监  
设  
1100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li><li>2. 施工许可证</li><li>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li><li>4. 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① 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li><li>②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li><li>③ 勘察、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li><li>④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li></ol></li><li>5. 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资料</li><li>6.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li><li>7.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li></ol>		
备案意见	<p>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溪园路中段）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 收讫，文件齐全。</p>		
备案机关负责人	 2023.11.10	备案经手人	潘保玉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汕头市 溪湾悦江府东区项目配套市政道路（溪园路中段）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汕质监字[2023]11号），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备案。



2023 年 11 月 10 日



(5)、石岩街道南天路环境整治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6-78-01-010344001001

标段名称：石岩街道南天路环境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024.898347万元

中标工期：60天

项目经理(总监)：倪兴华



本工程于 2020-05-1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6-04



查验码：786061732094698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石岩街道南天路环境整治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0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石岩街道南天路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工程规模	项目改造段起点接现状松白路，终点止于宝石路，改造段道路全长1.41km，设计速度20km/h，机动车道为双向两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工程造价(万元)	2024.898347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公用用途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2020/6/9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142006013-6/1
施工单位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2795211445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1983-4/2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石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长	李进义
副组长	尤田
组员	程茂金、沙炳旭、倪兴华、吴菊枝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李进义	尤田、程茂金、沙炳旭、倪兴华、吴菊枝
排水工程	李进义	尤田、程茂金、沙炳旭、倪兴华、吴菊枝
给水工程	李进义	尤田、程茂金、沙炳旭、倪兴华、吴菊枝
供电及照明工程	李进义	尤田、程茂金、沙炳旭、倪兴华、吴菊枝
绿化工程	李进义	尤田、程茂金、沙炳旭、倪兴华、吴菊枝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李斌	石岩话中心			李斌
李进义	石岩话中心			李进义
王司	深圳市大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王司
孙炳旭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	孙炳旭
刘纪元	中国有色金属地质研究所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刘纪元
倪兴华	深圳市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		项目经理	倪兴华

小字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项目符合设计要求和竣工验收规范  
的规定,资料齐全,同意竣工验收,评定为  
合格。

李书文  
2021.12.11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市政建设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市政建设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市政建设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市政建设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市政建设工程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项目总监: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倪兴华 身份证号: 151161624138(00)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法人代表: [Signature]		法人代表: 光田 注册号: 44020787 有效期至: 2022.12.30		法人代表: 永涛		法人代表: [Signature]		法人代表: [Signature]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1日

石岩街道政府投资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审核专用章  
审核人: 刘新  
日期: 2020年7月8日

正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石岩街道  
合同  
审核人: \_\_\_\_\_  
日期: \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石岩街道南天路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石岩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石岩街道  
合同  
审核人: \_\_\_\_\_  
日期: \_\_\_\_\_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石岩街道南天路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园林景观工程、交通疏解工程、交通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电气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等(不含管线迁改工程)。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项目投资总概算 4674.85 万元。建安工程费 2440.08 万元(不含管线迁改工程 1487.76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施工图及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高: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零贰拾肆万捌仟玖佰捌拾叁元肆角柒分

（小写：¥20248983.47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叁拾捌万叁仟陆佰陆拾捌元柒角伍分

（小写：¥383668.75 元）；

暂列金：人民币（大写）壹佰零陆万零柒佰叁拾捌元伍角叁分

（小写：¥1060738.53 元）；

其他（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人民币（大写）捌拾陆万贰仟贰佰捌拾贰元陆角捌分（小写：¥862282.68 元）；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预算审定书■合同中的单价以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备案的预算价格项目的综合单价（或发包人预算审定书的预算价格项目的综合单价）净下浮 13.96 % 为准。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6月2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4 份;若为报建项目,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监理单位备存 1 份。

发包人(公章):

地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 户 名 称: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经办人: 廖立辉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

社区玉泉路128号建安大院综合楼301

法定代表人: 赵永涛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55-26911773

开 户 名 称: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 圳 新 城 支 行

账 号: 44250100012000001022

邮 政 编 码: 518052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Zhao Yongtao.

附件：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证石岩街道南天路环境整治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双方约定如下：

为承包人承包施工的全部工程内容。

### 二、工程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如下：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5年（最低为5年）；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最低为2年）；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2个（最低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装饰装修工程为2年；

市政桥梁工程为2年（最低为2年）；

市政道路路基、路面为2年（最低为2年）；

市政道路交通设施工程为2年（最低为2年）；

绿化工程养护约定：绿化常规养护期为6个月。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

其他未列明的项目质量缺陷保修期均为2年。如国家法律法规对保修期的规定长于2年的，以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准。

### 三、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  
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 四、工程质量保修费用

工程质量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 五、工程质量保证方式

工程质量保证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

工程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一般不超过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证金为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具体为：

币种：人民币

金额（大写）：伍拾柒万伍仟陆佰肆拾柒元叁角肆分

（小写）：575647.34 元

质量保证金银行利率为：不计算利息。

#### 六、工程质量保证金的支付

采用工程质量保证金方式时，发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将剩余工程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支付给承包人，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 七、其他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在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及缺陷修复工程中的一切施工作业，应不影响原有（或已完成）建筑物及其附属设备的安全，保证对施工场地的保护，保证施工期间建筑物的消防安全；否则，由此导致的索赔、赔偿、诉讼、财产/证据保全、聘请律师、调查、差旅费等其他开支时，应由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及费用。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2、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 (2)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1	深圳市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办公室	清水河街道LH-049地块临时校舍新建工程EPC总承包项目	深圳罗湖	建筑工程	2020年12月01日 2021年08月13日	3164.0828 55	已完工
2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招东泵站等8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简易招标)	深圳南山	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2023年03月30日 2024年06月30日	1308.4639 79	已完工

(1)、清水河街道 LH-049 地块临时校舍新建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3-47-01-015624001001

标段名称：清水河街道LH-049地块临时校舍新建工程EPC总承包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集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3164.082855万元

中标工期：计划总工期不超过290日历天，项目需在2021年7月31日前完工并交教育部门开办。

项目经理(总监)：林泽森

本工程于 2020-09-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11-11



查验码：138432189953491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_\_\_\_\_

## 深圳市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

###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清水河街道 LH-049 地块临时校舍新建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 LH-049 地块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

承包人：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集建  
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签约日期：2020年12月1日

##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就清水河街道 LH-049 地块临时校舍新建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项目）的设计、材料设备采购、施工等工程总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主体

#### 1.1 发包人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

地址：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29、40 楼

如因发包人根据法律、法规和政府投资项目相关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依法将本项目移交交给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或其他单位时，接收单位依法自接收该项目起成为本合同的发包人，承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关于发包人的全部权利义务，发包人应将本项目移交情况书面通知承包人，且发包人的全部权利义务自该通知送达承包人之日起转移。对此承包人知悉并明确表示接受，并承诺不就此向发包人接收单位提出任何补偿、索赔要求。

#### 1.2 承包人

若承包人为联合体，则所有成员合称“承包人”，各成员以各自简称称之。

承包人：

地址：

或由以下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共同构成承包人：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玉泉路 128 号建安大院综合楼 301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中集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水湾社区太子路 1 号新时代广场 25IJKL 单元

#### 1.3 承包人的资质

承包人必须具备并持续保有本项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法定资质（含资质等级要求）。  
承包人须保证其所指定承担本合同相应工作的人员应符合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关于

从业人员资格要求。

## 第二条 工程项目概况

### 2.1 工程名称

清水河街道 LH-049 地块临时校舍新建工程

### 2.2 项目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 LH-049 地块

### 2.3 项目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 LH-049 地块，拟新建一所 18 班小学临时校舍，提供 810 个学位，项目用地面积 2817.63 平方米，拟建总建筑面积 3862.94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 1 栋 3 层装配式轻钢结构教学楼 3782.94 平方米，消防水塔 50 平方米、水泵房及发电机房 30 平方米，建设围墙、挡土墙加固、道路、绿化、室外运动场及配套设施建设。

## 第三条 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

### 3.1 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

发包人有权根据本工程项目的需要调整承包人的设计和施工范围和内容(包括增加或减少工程量)以及工期，承包人同意接受并继续履行合同且同意放弃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本工程的方案优化、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管线迁改、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查(含勘察审查)、竣工图编制、现场施工配合、给水、排水、用电接驳以及设计各阶段涉及的专项咨询、技术审查、装配式建筑项目技术认定、路口开设、拆除工程、挡土墙加固工程、设备材料的采购及性能检验、保管、安装、施工、竣工、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等为完成本工程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并负责完成与本工程建设所需要的一切报批报建、竣工及各专项验收工作。

2、在实施过程中，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有异议，更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 3.2 工程承包范围说明

(1)本合同关于工程承包项目范围划分的描述是概括的而非全面、完整无缺的，也不仅限于工程实物量清单，应认为是本工程施工图纸、施工方案、设计变更、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等所包括的所有工程项目。

(2)承包人签署本合同即视为已详细阅读过构成本合同所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文件、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等）。承包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负责完成整个工程设计和施工等建设任务，包括材料设备采购、工程施工、成品或半成品保护及工程质量缺陷保修等，不论是永久性质的和临时性质的。

(3)合同范围以设计图纸、招标文件、合同及其附件以及招标、履约过程中一切相关文件所包含的最大范围、最严格要求为准，因本项目而产生的所有直接或间接的工作内容（包括有可能出现的应急工程、临建工程），均属于本次发包范围，承包人不能以图纸或招标文件未列明为由拒绝实施。

(4)工程承包范围所要求完成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依据本工程施工图纸、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政府文件所要求的和（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5)工程承包范围存在不够清晰或交叉作业界面存在争议时，具体范围以发包人确定的施工范围为准，承包人应及时按照发包人要求进行施工。

(6)承包人在踏勘(自行)现场过程中应详细了解现场情况以及其它部门提供的参考资料、岩土工程资料等，并作出自己的判断。但是发包人对承包人由此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接受任何附加条件。

### 3.3 承包人工作内容具体要求

承包人工作内容具体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发包人要求、总投资限额和现场踏勘调查情况，判断本工程可实施性及效果后，进一步落实设计范围；

(2) 负责该项目的设计、施工等总承包工作；

(3) 视工程实际情况需要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等前期咨询成果文件并报相关部门审批；

(4) 协助办理项目规划、消防、环评、水保、市政配套、审计等在开工前需要完成的所有审查和审批手续及相应的报建审批工作；

- (5) 负责编制设计概算并报发改部门审批，负责编制施工图预算并报审计机构审计；
- (6) 负责绿化迁改等前期工作；
- (7) 负责办理开工手续，保证项目在符合开工条件后方可进行施工；
- (8) 组织开展对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检测、质量、安全、设计、施工、验收等工作的全过程全面管理和监督，严格按建设工程规范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和审定的建设规模、功能、标准、概算和工期等组织建设，保证项目如期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 (9) 应组成项目管理机构，选派项目管理人员；
- (10) 制定项目建设管理计划和建设组织大纲，并报发包人备案；
- (11) 收集、编制、向发包人报送工程进度报告和管理工作报告；
- (12) 负责提出年度建设资金需求，编制项目年度投资计划，申报投资计划，并将批复情况报发包人备案；
- (13) 按项目进度向发包人提出用款计划申请，向政府相关部门报送项目进度用款报告，并按月向发包人及政府相关部门报告工程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
- (14) 负责工程建设期间的造价控制、项目预算管理、项目费用控制；
- (15)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如需对单项工程进行局部调整或变更，需遵守《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办法》等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向原审批单位和相关政府部门办理审批或审核手续，还需报发包人备案；
- (16) 负责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正常的配合协调工作；
- (17) 组织工程中间验收，会同发包人共同组织竣工验收、各项专项验收；
- (18) 负责向审计机构申报建设项目工程造价、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
- (19) 负责并配合政府审计、财政部门完成对项目的结算及决算审计等的审计工作；
- (20) 根据深圳市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和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负责将项目竣工及有关项目建设的技术资料完整地整理汇编归档并移交，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
- (21) 协助发包人按批准的资产价值向项目接收人办理资产交付手续等资产移交工作；
- (22) 负责申请产权登记等工作；
- (23) 负责质量不合格项目工程的返工并使发包人免于承担任何修复费、补（赠）偿；
- (24)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承包人暂行管理，并负责验收之后的成品保护，直至将本工程全部移交给发包人确定的项目接收人；

(25) 除招标文件及本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与本项目建设相关工作；

(26) 经协商一致由发包人临时委托的其他职责、工作范围和内容。

## 第四条合同工期

### 4.1 合同工期

合同总工期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执行，2021年7月31日之前竣工验收。

### 4.2 计划开工和计划竣工验收日期

计划开工以监理工程师发布的开工令中的日期为准，计划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7月31日。

项目需在2021年7月31日前完工并交教育部门开办。

合同签订后立即展开相关工作，在合同总工期内完成所有设计、施工等工作。

## 第五条承包人须提交的成果文件

承包人应按照以下数量、形式向发包人提交设计及竣工验收等成果文件资料。如因项目相应工作的评审会、汇报会、研讨会等需要承包人额外提供前述资料的，承包人应无偿提供。

### 5.1 设计成果文件

序号	成果文件名称	数量 (单位: 套)	提交时间	备注
1	勘察任务书	1×6	方案设计经发包人认可后三天内	满足勘察需求
2	方案优化	1×3		通过发改等部门的审批
3	初步设计(含概算书)	1×3		通过发改、规划等部门的审批
4	施工图设计	1×12		通过施工图审

				查
5	竣工图	1×12		
6	各设计阶段可引用的电子文档 (含 PDF、dwg、doc 格式)	1×3		满足招标要求

### 5.2 施工阶段成果文件

序号	成果文件名称	数量 (单位:套)	提交时间	备注
1	预算书	1×3		
2	施工组织设计	1×3		
3	总进度计划	1×3		
4	专项施工方案	1×3		
5	安全专项方案	1×3		
6	设备检测记录	1×3		
8	各施工阶段可引用的电子文档(含 PDF、 dwg、doc 格式)	1×3		满足招标 要求

### 5.3 竣工验收成果文件

序号	成果文件名称	数量 (单位:套)	提交时间	备注
1	竣工资料	1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	

成果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承包人应根据项目实施工程中完成的具体工作内容提交相应成果文件。

## 第六条 承包人责任

### 6.1 项目建设质量和管理责任

(1) 承包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 进行工程设计, 按合同约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 并对其质量与深度负责。

(2)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应按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施工，不偷工减料，不以次充好，不得擅自修改设计文件，严格执行国家及深圳市相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强化施工质量过程控制，保证各工序质量达到验收规范的要求。

(3)本项目设计、材料设备、施工及验收应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和深圳市标准与规范的相应规定和发包人的要求。

(4)工程竣工验收质量合格。

## 6.2 项目工期管理责任

(1)开工前的准备工作由承包人整体统筹安排；承包人应当向发包人专门呈报开工前的工作计划表，经监理人审核该工作计划表后由发包人备案。

(2)如果承包人不能如期完成工作计划表中经双方协商一致承包人应当完成的相关工作，则项目建设工期仍从开工日起算；如果由于非承包人一方的任何原因致使工作计划表的工作不能如期完成，造成承包人无法按期开工的，合同工期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确定顺延时间。

# 第七条 合同价

## 7.1 合同价

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合同，暂定合同价（大写）：叁仟壹佰陆拾肆万零捌佰贰拾捌元伍角伍分

（小写）：¥ 31640828.55 元

暂定合同价包括：

设计费暂定价（大写）：壹佰壹拾万零玖仟壹佰元整，

（小写）：¥ 1109100.00 元，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查、竣工图编制、现场施工配合、以及设计各阶段涉及的专项咨询等全部费用。

弃土费暂定价（大写）：壹万玖仟叁佰零伍角伍分，

（小写）：¥19300.55 元；

保险费暂定价（大写）：叁万贰仟元整，

（小写）：¥32000.00 元；

暂列金暂定价（大写）：壹佰伍拾肆万元整，

（小写）：¥ 1540000.00 元。

建安工程费暂定价（大写）：贰仟捌佰玖拾肆万零肆佰贰拾捌元

（小写）：¥28940428 元（不含暂列金）

合同价格最终确定原则：

1. 承包人根据模拟清单填报的总价仅作为合同建安费暂定价。

2. 工作内容根据实际发生的为准。模拟清单有的子目，以投标报价的单价为准，模拟清单缺漏项的子目（指无该项目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或项目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存在不一致的），按审定预算单价\*（1-净下浮率）确定。[注：中标净下浮率=（招标控制价-中标价）/招标控制价，其中应扣除安全文明施工费等不可竞争性费用]。

3. 措施费：所有措施项目费中仅列明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除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外的其他所有措施项目费（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采购材料设备的预制组装费、二次搬运费用、现场保管费用、赶工期间的相关费用、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可能对此工程产生的影响所增加的费用等），均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再另行单独计算。

4.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包括临时设施费、安全施工费、文明施工费、环境保护费等，按照审定预算包干，结算时不作调整。

5. 规费及税金按照深圳市取费标准推荐费率计取按实调整。

6. 承包人建安费的合同价格中已包括材料设备的运输费、预制费、安装费，结算时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运输费用不再单独列取。

7. 结算时，设计费、保险费的取费基数按结算审定的建安费（不含暂列金）调整。

说明：鉴于本工程属于轻型钢结构装配式模式施工，材料需预制、组装加工。因本工程材料预制、组装等产生的费用及运输到现场产生的一切费用均包括在材料综合单价内，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承包人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在投标报价时，已认真考察现场，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递交的投标报价应是包括了本工程招标范围涵盖的一切费用。

## 7.2 本项目暂定合同价计算方法

暂定合同价=设计费暂定金额+建安工程费暂定金额（不含暂列金）+工程保险费暂定金额+弃土费暂定金额+暂列金暂定金额。

以上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均包括在合同价里，发包人将不另计支付费用。

### 7.3 收费标准

设计费：承包人在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并报发改部门批复后确定，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号）所规定的标准，以发改部门的概算批复中的建安费作为本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采用直线内差法确定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以上计算过程中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1.0、专业调整系数取1.0、附加调整系数取1.0。最终设计费用结算价以审计机构的审定价为准。最高不得超过发改概算批复的设计费，超过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建安工程费：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投标人的报价单价即为合同固定单价，工程量应按照发包人、监理、施工方三方确认之后按实结算。

### 7.4 已包含于合同价中的费用

(1)设计合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合同约定范围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管线迁改、路口开设、方案优化、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查、竣工图编制、施工配合以及设计各阶段涉及的专项咨询、技术审查、装配式建筑项目技术认定、拆除工程、设备材料的采购及性能检验、保管、安装、施工、竣工、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等工作以及需由承包人完成的其他工作的所有费用。

(2)因设计、施工的原因需要修改、补充、完善设计文件时，不再另行增加设计费用。

(3)派驻总建筑师的服务费用及设计人工作人员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费用。

(4)设计人用于本项目的专利、专有技术使用费。

(5)设计人须主动与施工图审查单位沟通，确保施工图设计通过图审，负责办理工程设计阶段各项审批手续，费用均包括在设计费里。

(6)本工程的竣工图由设计人负责编制，费用包括在设计费用里。

(7)发包人在国家、行业标准规定的抽检频率和范围外增加的监督抽检部分的相关检测费用。

(8)设计成果专家评审费、汇报方案费、三维动画费、研讨会、公告费、税费等，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供的相关文件、材料、展板、效果图、筹备与工程设计相关会议的费用。

## 第八条 承诺

### 8.1 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和法律法规规定，承担合同约定的义务。

#### **8.2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和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本工程总承包义务。

### **第九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 **第十条 合同份数与合同备案**

#### **10.1 合同份数**

本合同（含附件）一式 14 份，发包人执 10 份、承包人执 4 份。

#### **10.2 合同备案**

无。

保金额，造成发包人其他损失的，承包人应当赔偿发包人的所有损失。

附件：

- 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 二、《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廉洁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2020年12月1日

签约时间：年月日

签约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

为保证清水河街道 LH-049 地块临时校舍新建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缺陷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双方约定如下: 保修范围为工程承包范围。

### 二、工程质量保修期

质量缺陷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缺陷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如下:

-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5年(最低为5年);
-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最低为2年);
-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个采暖期、供冷期(最低为2个);
- 装饰装修工程为2年;
-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按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定执行及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但最低保修期不低于 2 年。

### 三、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 7 日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 四、工程质量保修费用

工程质量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 五、工程质量保证方式

工程质量保证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

##### ■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一般不超过结算合同价的 3%，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证金为结算合同价的 3%，具体为：

币种：人民币；

金额(大写)：¥元；

(小写)：¥元。

质量保证金银行利率为：/。

##### ■工程质量保证担保：

1、工程质量担保金额：施工结算价的3%；

2、担保方式和其他担保事项约定：必须为银行出具的保函，工程质量保证担保的保证日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二年；

3、工程质量担保的保证期满后，按照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的约定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工程质量保险：。

#### 六、质量保证金的支付

采用工程质量保证金方式时，发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将剩余工程质量保证金支付给承包人，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 七、其他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承包人不履行保修义务的，发包人有权没收工程质量保证金或使用承包人的工程质量保证保函内资金。若工程质量保证金或工程质量保证保函内资金不足以支付保修费用的，承包人有义务对超出部分的费用进行补足。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年12月1日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年12月1日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年12月1日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清水河街道 LH049 地块临时校舍新建工程

验收时期: 2024年8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清水河街道 LH-049 地块临时校舍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 LH-049 地块
建筑面积	4541.04 m <sup>2</sup>	工程造价	3462.91 万元
结构类型	叠箱-框架钢结构（装配式）	层数	地上：4 层 地下：\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时期	2021 年 03 月 17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8 月 13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资 质 证 号	\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B132045122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集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A244068592
总包单位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45961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45961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恒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DW244300851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45961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控地盘监理有限公司		EF0160755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 长	冯昊
副组长	姚克强、张强、林俭、林泽森
组 员	张玮莹、陆兵、徐晶、李伟杰、刘定兵、吴育辉、高国营、刘伟华、金春仔、曾庆华、杨清、罗文彬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玮莹	吴育辉、刘伟华、金春仔、杨清、罗文彬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陆兵	徐晶、李伟杰、刘定兵、曾庆华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保资料	吴育辉	蔡如萍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冯昊  
姚克强  
张强  
林俭  
林泽森  
张玮莹  
陆兵  
徐晶  
李伟杰  
刘定兵  
吴育辉  
高国营  
刘伟华  
金春仔  
曾庆华  
杨清  
罗文彬  
蔡如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 110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10 项	共核查 48 项,  符合要求 48 项。  共抽查 48 项,  符合要求 4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53 项  符合要求 53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工程	合格			
北侧边坡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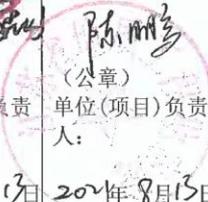
##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 LH-049 地块; 建筑物名称: 清水河街道 LH-049 地块临时校舍新建工程; 新建建筑, 建筑物总建筑面积 4541.04 平方米, 地上 4 层, 无地下室, 高度 17.92 米。本次装修 1~4 层, 面积 4541.04 m<sup>2</sup>。使用功能为中小学教学楼。

顶棚装修材料为耐火纸面石膏板、金属铝扣板 (A 级); 墙面为水泥纤维板 (A 级); 地面为有釉瓷砖; 隔断为轻钢龙骨。

结论: 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 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 本工程质量为合格, 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3日	2021年8月13日	2021年8月13日	2021年8月13日	2021年8月13日

(2)、招东泵站等8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简易招标）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30006001001

标段名称：招东泵站等8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山东华立供水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308.463979万元

中标工期：280天

项目经理(总监)：林泽森

本工程于 2023-02-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3-2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3-27



查验码：4162557612762531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招东泵站等8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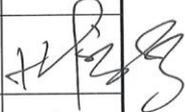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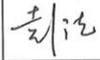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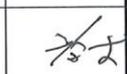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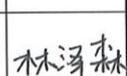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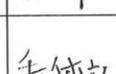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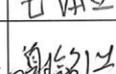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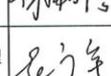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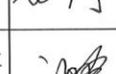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招东泵站等8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万元)	1308.46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二供改造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1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308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55545 甲测资字44100705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A151006751-10/9
施工单位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344021283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244000622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19072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孙博泉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彭洁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代建项目负责人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勘察项目负责人	
朱敏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设计项目负责人	
欧阳望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现场负责人	
黎奇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林泽森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毛体立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谢皓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代建现场负责人	
赵广宇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刘鹏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电气专业监理工程师	
梁秉云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规定，本工程各质量责任主体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2、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  
 4、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  
 5、观感质量检查合格；  
 6、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7、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6月30日。

验收日期：2024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林泽森 粤2442019202800031(00) 林泽森 2024.08.08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利源合同 2023甲-1021 号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招东泵站等 8 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山东华立供水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2015 年版

##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 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 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 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 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 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 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 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 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 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 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6, 即 2015 版第六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山东华立供水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招东泵站等8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拟对各小区的泵房进行装饰装修改造及采购和安装二次供水设施。小区包括招东泵站、宝珠花园一、二期、春天广场、东帝海景、豪方花园、高山花园、世界花园(海华居)、月亮湾花园8个小区供水设施提标改造。总投资约为1790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一)安装工程: 泵房内管道及附属设施、安装加压水泵和控制系统,增加水质消毒和在线检测设备等。

(二)装饰工程: 小区存在水质和供水安全隐患的生活水池(箱)、泵房改造(豪方花园为新建泵房)。包括对原有水池、泵房的墙面、地面、天棚拆除并翻新(新建泵房不需要拆除);水池地面采用食品级瓷砖地面,墙面采用食品级瓷砖墙面,天棚采用防霉防腐抗菌涂料;泵房地面采用防滑瓷砖地面,墙裙采用抛光砖墙砖,墙面采用白色无机涂料墙面,天棚采用白色无机涂料。

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且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_长: _米; _宽: _米; 高: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_ (□基础_□基坑支护_□边坡_□土石方_□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_ (□钢筋混凝土_□钢结构_□网架_□索膜结构_□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_ (□金属门窗_□幕墙: _____平方米_□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_ (□通风_□空调_____□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_ (□室内给、排水系统_□室外给、排水系统_□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_ (□室外电气_□电气照明_□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_□信息网络系统_□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室外工程_ ( _□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_ (□通风_□空调_____□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_□室外给、排水系统_□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_(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_(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_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_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_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4. 其他工程

/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05 月 05 日;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8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8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叁佰零捌万肆仟陆佰叁拾玖元柒角玖分(¥13084639.79 元);  
其中不含税价: ¥11796190.90 元, 增值税税金为: ¥1288448.89 元。合同中标下浮率:  
7.10%。

合同价包括设备部分费用及工程部分费用, 其中设备部分: 人民币(大写) 陆佰肆拾万零陆仟捌佰陆拾伍元柒角叁分(¥6406865.73 元)(13%税点); 其中不含税价: ¥5669792.68 元, 增值税税金为: ¥737073.05 元。其中工程部分: 人民币(大写) 陆佰陆拾柒万柒仟柒佰柒拾肆元零角陆分(¥6677774.06 元)(9%税点)。其中不含税价: ¥6126398.22 元, 增值税税金为: ¥551375.8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壹万零陆拾陆元陆角叁分(¥210066.6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陆万陆仟捌佰贰拾捌元柒角玖分(¥666828.79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3月3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捌份。

发包人: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19号万德大厦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李晓如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山东华立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815640928368

地址:山东省青州市昭德路与南环路交叉口西100米(卡特彼勒工业园)

邮政编码:262500

法定代表人:张学伟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536-3162791  
传真： 传真：0536-3162792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hualigongshui@126.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州支行  
账号： 账号：37001676808050151867

承包人：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5211445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

玉泉路128号建安大院综合楼301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赵永涛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911773

传真：0755-26911773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新城支行

账号：44250100012000001022

3、投标人综合实力  
(1)、企业注册所在地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211445

名称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永涛

成立日期 1990年08月14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玉泉路128号建安大院综合楼301

登记机关  2019年07月02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企业类型

承诺书

致招标人：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华英路 C 段（华英路 B 段-赤湾六路段）市政道路工程（一期）

的招标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永洪

日期：2024 年 09 月 10 日



(3)、优良履约评价

(3)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简化招标）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良好	2024.09	深圳南山
2	麒麟第二幼儿园施工总承包建设工程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良好	2022.08	深圳南山
3	南山区 2020 年建筑外立面整治代建施工总承包二标段（快速发包）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良好	2021.08	深圳南山
4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门户地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工程 II 标段园建工程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优秀	2022.05	深圳宝安
5	深圳市龙岗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八期工程-深水龙岗水务集团供水片区(平湖街道)（政府投资工程）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2022.05	深圳龙岗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2年4月15日 至2023年9月13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赵永涛 0755-26911773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倪兴华 0755-26911773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玉泉路128号建安大院综合楼301				
工程名称	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	资金来源	政府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合同价	68004016.46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1月2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1月23日	合同工期	363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4月1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7月18日	实际工期	460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1. 机械人员配备 (0-12)					11
2. 技术经济实力 (0-17)					14
3. 施工过程管理 (0-47)					43
4. 进度控制 (0-10)					7
5. 配合与服务 (0-14)					14
6.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合计					89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span style="font-size: 1.2em;">履约表现良好</span> <div style="float: right; text-align: right;">   </div>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 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0年11月30日至2022年8月25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赵永涛 0755-26911773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张明宾 18603035729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玉泉路128号建安大院综合楼301				
工程名称	麒麟第二幼儿园施工总承包		资金来源	政府	
工程地点	南山区正学路和艺园路交汇处东北角		工程合同价	3571.373507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1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28日	合同工期	368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8月25日	实际工期	587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1. 机械人员配备 (0-12)					11
2. 技术经济实力 (0-17)					16
3. 施工过程管理 (0-47)					42
4. 进度控制 (0-10)					9
5. 配合与服务 (0-14)					11
6.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无
合计					89
备注:					良好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良好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项目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2年8月31日                 </div>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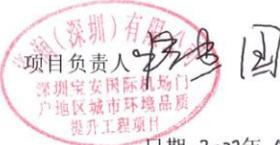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 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0年9月22日至2021年7月2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赵永涛 0755-26911773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沈舜明 0755-26911773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玉泉路128号建安大院综合楼301				
工程名称	南山区2020年建筑外立面整治代建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资金来源	政府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合同价	5486.08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7月23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13日	合同工期	143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9月22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6月15日	实际工期	267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1. 机械人员配备 (0-12)					10
2. 技术经济实力 (0-17)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0-47)					40
4. 进度控制 (0-10)					8
5. 配合与服务 (0-14)					10
6.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无
合计					83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项目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1年8月7日                 </div>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 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0年06月06日至2021年05月13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赵永涛 0755-26911773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张健 0755-26911773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玉泉路128号建安大院综合楼301				
工程名称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门户地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工程II标段园建工程		资金来源	政府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机场南路		工程合同价	26330754.84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06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09月06日	合同工期	92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0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04月13日	实际工期	310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1. 机械人员配备(0-12)					11
2. 技术经济实力(0-17)					16
3. 施工过程管理(0-47)					46
4. 进度控制(0-10)					10
5. 配合与服务(0-14)					14
6.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无
合计					97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 <div style="float: right; text-align: center;">  <p>项目负责人: 张健 日期: 2022年5月18日</p> </div>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5月16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玉泉路128号建安大院综合楼301	
法定代表人	赵永涛	电话	189 0245 0705	项目负责人	张湘豫 电话 17603030808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八期工程-深水龙岗水务集团供水片区(平湖街道)(政府投资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图及预算范围所有内容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		工程合同价	5270.87196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5日	合同工期	30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0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4	86.
2	工程质量			14	
3	安全文明施工			9	
4	进度控制			8	
5	工程造价			8	
6	工程总分包			9	
7	工程资料			8	
8	配合协调			8	
9	其他			8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span style="font-size: 1.2em; margin-left: 20px;">良好</span> <div style="float: right; text-align: right;">                     监理单位 (公章)  2022年5月30日                 </div>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span style="font-size: 1.5em; margin-left: 20px;">良好</span> <div style="float: right; 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年5月30日                 </div>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span style="float: right;">2022年5月30日</span>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 4、项目负责人情况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泽森 社保电脑号：641626639 身份证号：4405821992080463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343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6002343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343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343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343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343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343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343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343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343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343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343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343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343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合计			5773.91	3198.72			1208.15	402.76			374.5					73.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c5ed953b5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3439 单位名称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  
20日-2025年02月1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林泽森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2-08-04

注册编号：粤2442019202000031

聘用企业：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8-03至2027-08-03）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1-01至2026-01-01）



个人签名：林泽森

签名日期：2024.8.20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07月01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0176

姓名:林泽森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2年08月04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1月08日

有效期:2022年10月11日至2026年01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15日



## 5、诚信及关联关系承诺函

### 诚信及关联关系承诺函

致：（招标人）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招标工程名为华英路 C 段（华英路 B 段-赤湾六路段）市政道路工程（一期）的工程施工招标文件要求，我司做出如下承诺：

①诚信要求：投标人须书面承诺不存在下列情形，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 a、在三年内（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被政府公布过的不合格供应商，被司法部门处罚过的；
- b、与招标人有合同纠纷，或被索赔过的；
- c、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d、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e、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投标的情形。

②关联关系禁止投标要求：投标人之间存在以下情形的，禁止参与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

- a、不同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
- b、不同投标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c、不同投标人的股东中存在相同自然人的（除非投标人提供充足证据证明该情形不会影响到采购公正性）。

我司承诺不存在上述诚信及关联关系问题，否则贵司可以无条件取消我司中标资格并没收本次投标保证金（如有）。

投标人：(盖章) 深圳市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10日